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國中部國八升國九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1.臺北市府教育局 97 年 9 月 23 日北市教中字第 09738311300 號函辦理及 1090506 北市教中字第 1093040895 號函。
- 2.本校 113 年 5 月 31 日國八升國九升學輔導會議決議。

二、目的：於暑假時間，對現有課程進行複習或補救教學，增進學習成效。

三、上課日期：自 113 年 7 月 15 日(一)至 8 月 9 日(五)，每日上午上課 5 節，總計 20 天、共 100 節。

四、每週上課科目(節數)：國文(4)、英語(4)、數學(4)、理化(3)、生物(2)、歷史(2)、地理(2)、公民(2)、學習輔導(2)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3 年 6 月 13 日(四)中午 12:00 前將下聯報名表交至各班導師，再送至教務處教務組。

六、收費標準：

1. 每生每節課 30 元，總計 100 節。每位學生收費新臺幣 3,000 元整(30 元*100 節=3,000 元)。
2. 已申請過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安心就學方案之學生將由教務組直接核定免費參加。

七、繳費方式：納入「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代收代辦費」一併繳交，繳費期間將由總務處出納組另行通知。本校持續推廣無紙化繳費(電子繳費)，歡迎家長申請親子帳號綁定，至校園繳費系統進行繳費。已綁定者，校園繳費系統會主動傳送訊息(繳費期間)至家長指定信箱；未綁定者，歡迎家長盡快申請(操作指引：學校首頁/家長專區/校園繳費系統)。

八、重要措施：暑期學藝活動期間，仍請遵守學校作息規定，因故未能到校者，須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，未遵守請假規則經勸導無效者，仍依校規處理之。

九、暑假學藝活動期間如遇天災等不可抗拒因素停課，另於開學後以班級為單位辦理退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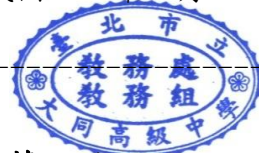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本計畫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校教務處教務組 2505-4269 分機 113 吳妮真組長。

十一、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教務處

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

-----請由此線撕下-----

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國中部國八升國九暑假學藝活動報名表

國中部八年 班 號 學生_____ ☐參加 ☐不參加

113 學年度暑假學藝活動，並遵守學校相關規定。

此 致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學生家長(或監護人)：

簽章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6 月 日